

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 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华通力盛（北京）智能检测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通力盛”）因中长期流动资金需要，现拟向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二环西路支行申请综合授信 1,000 万元，综合授信期限叁年。该笔综合授信由公司和华通力盛的另外两名股东郭少山、孔凡梅分别提供担保：

公司对其中的 700 万元（综合授信额度的 70%）提供担保，并对其到期偿付承担连带责任；

郭少山对其中的 175.5 万元（综合授信额度的 17.55%）提供担保，并对其到期偿付承担连带责任；

孔凡梅对其中的 124.5 万元（综合授信额度的 12.45%）提供担保，并对其到期偿付承担连带责任。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该项担保议案，同意为华通力盛申请的上述综合授信提供 70%的连带责任担保。

截至本公告日，该担保行为尚未签订相关协议，具体内容以后续签订的协议为准。

本次对外担保行为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华通力盛（北京）智能检测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地盛南街9号1幢4层401

法定代表人：潘勇伟

成立时间：2009年06月11日

注册资本：2,600万元

经营范围：环境监测；互联网数据服务（不含数据中心）；环境治理咨询；水污染治理、水污染监测服务；大气污染治理、大气污染监测服务；土壤污染治理；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软件开发；计算机系统集成；机械设备安装；销售机械设备、仪器仪表、电子产品、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影视器材、电气设备、橡胶制品、塑料制品、棉纱、润滑油、化工产品、五金交电（不含电动自行车）、建筑材料；施工总承包、专业承包、劳务分包；绿化管理。（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华通力盛为公司控股子公司，与公司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华通力盛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2、股权结构情况

股 东	认缴出资额（万元）	股权比例
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820.00	70.00%
郭少山	456.30	17.55%
孔凡梅	323.70	12.45%
合 计	2,600.00	100.00%

3、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日 期	资产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利润总额	净利润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193,232,154.82	80,776,324.07	118,527,560.59	15,086,678.14	13,562,088.81
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	253,448,831.01	99,399,617.65	121,569,951.26	20,883,204.27	18,623,293.58

备注：上述财务数据已经审计。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为华通力盛拟向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二环西路支行申请的 1,000 万元银行综合授信中的 700 万元(综合授信额度的 70%)提供担保，并对其到期偿付承担连带责任。

四、董事会意见

本次为华通力盛提供担保的银行综合授信将用于提供华通力盛生产经营中需要的流动资金，有利于充分发挥华通力盛现有的经营能力，对公司业务扩展起到积极作用。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无逾期担保。包括本次担保在内，公司及公司的控股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 4,060 万元，占公司 2022 年经审计净资产 175,796.33 万元的 2.31%。

六、备查文件

《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6 日